

113 學年度第 41 屆畢業生拍攝證件照與藝術照行程表---10.30 一版

日期	12/30(一)		11/22(五)				11/21(四)		
分組	團照/證照/老師藝術照		證件照		藝術照		證件照/藝術照		藝術照
	A 攝影師	B 攝影師	A 攝影師	B 攝影師	C 攝影師	D 攝影師	A 攝影師	B 攝影師	C 攝影師
第 1 節	7:50 教職員團拍		901	913	907	916	915	921	923
第 2 節	8:10-8:15 九導合照		904	911	905	908	918	922	919
第 3 節	8:20 班級團照		903	916	906	912	917	923	914
第 4 節	校會長個人沙龍、校景		907	909	901	913	920	918	922
第 5 節	學生證照 補拍/ 教職證照	學生藝術照 補拍/ 教職藝術/ 處室團照	905	910	902	911	919	915	921
第 6 節			906	908	903	909	914	917	920
第 7 節			902	912	904	910	教職員 證件照	教職員 藝術照	9 資

★請於下課時間提早集合，班長整隊，副班長點名，切勿遲到，以免耽誤拍攝行程。

證件照集合地點—活動中心 1F 多功能教室（拍照前，攝影師會說明拍證照規定）

1. 證照拍照，請著正式制服上衣(可選擇夏季或冬季，全班須統一)，學號與姓名需正確，夏季制服女生要有領結；冬季長袖制服，男生要繫領帶，女生要繫紅色領結，不可混搭。
2. 拍照時一律符合身份証規格，露出完整耳朵、眉形、額頭，微笑不露牙齒
3. 不可戴膠框眼鏡、不可戴有色眼鏡、不可戴有色隱形眼鏡、不可戴瞳孔放大鏡
4. 建議先於拍照前兩天理好頭髮，有必要時需理鬢角或用細夾架住細髮，才不會遮住耳形。
5. 請班長事先告知任課師長，並務必攜帶班上名條到拍照現場

藝術照+小組照集合地點—美人樹下

1. 藝術照為三分之二全身照，服裝需全班統一。可穿制服、體育服或班服，不可混搭。
2. 為避免影響下一班的拍照行程，每班拍攝時間為一節課
3. 請同學事前先分組 6 組(約 5~8 人一組)可自備拍攝道具
4. 請同學先想好 Pose，心情放鬆，就可以拍出最優的照片
5. 個人藝術照以展現活力、明亮、自信為原則，請同學務必配合攝影師